易通釋

易通釋卷二十 雕菰樓易學之三

江都焦循學

易有大極　與時偕極　失時極　不知極　六爻之動三極之道也

循按繫辭傳云易有大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虞仲翔以大極爲大乙分爲天地故生兩儀此本禮運爲說而乾鑿度則託孔子之說云易始於大極大極分而爲二故生天地天地有春秋冬夏之節故生四時四時各有陰陽剛柔之分故生八卦於是虞氏謂兩儀爲乾坤

乾二五之坤成坎離震兌震春兌秋坎冬離夏故兩儀生四象乾坤生於春艮兌生於夏震巽生於秋坎離生於冬故四象生八卦此本乾鑿度而羼入納甲乾坤生六子今止生坎離震兌而艮巽遂不爲乾坤所生已爲謬戾而乾坤生坎離震兌坎離震兌又生乾坤又生坎離震兌而艮巽不生於乾坤乃生於坎離震兌統一八卦摘其二爲兩儀摘其四爲四象顚到錯亂全無條理且坎冬離夏矣又坎離生於冬震春兌秋矣又兌生於夏震生於秋不已乖乎鄭康成注乾鑿度大極云氣象未分之時天地之所始也其

注易云極中之道淳和未分之道也兩儀天地也此
空言道之未分以加於未有天地之前即韓康伯有
必始於无之說所自起聖人所不言也馬融以大極
爲北辰大極生兩儀兩儀生日月日月生四時四時
生五行五行生十二月十二月生二十四氣北辰居
中不動其餘四十九轉運而用此葢以大乙爲北辰
之神大極既是大乙自是北辰又以京房合十日十
二辰二十八宿爲五十不能合於兩儀四象變其說
以四象爲四時以配兩儀而增出日月五行十二月
二十四氣以合乎大衍之用四十九野俚湊積本不

足議然以大極兩儀指揲蓍者自此起於是唐崔憬揲探元謂四十九數合而未分是象大極分爲二以象兩儀分揲其蓍皆以四爲數一策一時故四策以象四時乃揲蓍又有掛一以象三歸奇於扐以象閏與兩儀四象八卦參差不合憬既以四十九爲大極又以五十捨一不用者象大極虛中不用支吾遷就亦莫能定劉禹錫辨易九六論依一行大衍論以三變皆剛大陽之象三變皆柔大陰之象一剛二柔少陽之象一柔二剛少陰之象朱漢上合崔劉以解易以四十九未分爲大極以大陽爲乾大陰爲坤少陽

爲震坎艮少陰爲巽離兌鄭康成注乾鑿度以七八
九六解大極分而爲二則是以爲兩儀而漢上以八
卦括之則兩儀四象皆此八卦邵康節造先天之說
謂一分爲二二分爲四四分爲八亦以大陽大陰少
陽少陰爲四象而以陰陽爲一奇一偶以四象爲兩
奇兩偶與一奇一偶一偶一奇與劉禹錫以三變爲
說者不同近時毛大可駁之不遺餘力（見仲氏易）無庸更議
易有大極四字於大極上明冠易字易者交易也交
易乃有大極則大極豈是合而未分之名余謂欲明
大極必先求大極二字之義大或讀泰其義則同極

中也大極猶云大中大極二字易書無之孔子用此二字以明時行之道傳中原自互相發明不必遠求而自得何也易之言大皆指陽易之言中皆指五傳中稱大者不一而足稱中者亦不一而足而大中二字惟見於大有傳云柔得尊位大中而上下應之曰大有此大中二字與大極二字遙遙相應柔得尊位則陽自二而之五爲同人於是又於坎九五傳贊云坎不盈中未大也明以中未大三字與大有傳大中二字互明中未大者坎二未之離五也坎二未之離五則中未大然則大有二之五爲大中可知又於乾

上九贊云亢龍有悔與時偕極亢則知進不知退知得不知喪知存不知亡有悔則家人通於解屯通於鼎鼎二之五解二之五皆大中與時偕極卽與時偕中也變通所以趨時趨時則偕極趨時所謂易也與時偕極卽是易有大極未濟二不之五而濡其尾傳云亦不知極也不知極卽不知中二先之五則知極矣節九二贊云不出門庭失時極也節二之旅五爲出門庭不出門庭節二不之旅五也節二不之旅五則失時極時極猶云時中易而有大極時中之謂也何以時中惟易則有之易者變而通之也其先失時

極變而通之則有大極是謂易有大極儀字之義本漸上九其羽可用為儀傳云其羽可用為儀不可亂也繫辭傳云言天下之至動而不可亂也擬之而後言議之而後動擬議以成其變化議陸績姚信桓元荀柔之皆作儀因至動而不可亂是以儀之而後動可用為儀正以其不可亂兩傳互明亂者剛柔相閒成兩既濟也成兩既濟則不宜儀者宜也儀字通於議亦通於義義亦利也變而通之以盡利儀亦變通之名乾二之坤五為比比易而通大有兌二之艮五為漸漸易而通歸妹歸妹二之五猶大有二之五以

歸妹大有互相比例大有二之五爲大中歸妹二之五亦爲大中乃漸上九鴻漸于陸則謂歸妹二不之五而四之漸初成家人臨歸妹二不之五則中未大中未大則未有大極未有大極則初四不可爲儀易而家人通解則解二之五爲大中是易有大極而家人上之解三爲儀若歸妹二先之五則成家人屯初四亦得爲儀試即以大有言之大有二之五爲大中即是大極大中而上下應之即兩儀也上下一齊皆應成兩既濟而亂則不可爲儀上之比三爲上應比成蹇大有成革一儀也四之比初爲下應比成屯大

有成家人又一儀也羽用爲儀羽有兩故儀有兩羽即翼也明夷初九明夷于飛垂其翼即小過四之初小過中孚相錯爲歸妹漸於漸上九明其羽之用爲儀漸上之歸妹三爲中孚上之三之比例則小過四之初爲歸妹四之漸初之比例然則歸妹四之漸初漸成家人歸妹成屯亦羽之可用爲儀者也中孚二不之小過五而小過四之初成明夷爲垂其翼此翼之不可爲儀者也即歸妹二不之五而四之漸初也亦即大有二不之五而四之比初也大有二不之五即坎二未之離五坎二未之離五則中未大中未大

則易而未有大極未有大極則不能生兩儀故同是羽也翼也而不可以爲儀也傳於中孚贊云君子以議獄獄者中孚上之三也議卽儀謂中孚二先之小過五而後上之三則議獄獄可用議卽羽可用儀也節二不之旅五則失時極節二之旅五則不失時極不失時極則易有大極傳云君子以制數度議德行易而有大極則有德行旅成遯四之初應之則爲儀德行節二不之旅五而旅成賁卽坎二不之離五而坎成節在坎爲中未大在節爲失時極矣小過云飛鳥遺之音不宜上宜下此兩宜字卽是儀惟宜上則

不宜下宜下則不宜上所以有兩儀經傳互相發明歷歷可證兩儀何以生四象大有有大極成同人四之比初爲一儀而比則成屯大有則成家人上之比三爲一儀而比則成蹇大有則成革屯家人蹇革是爲四象雜卦傳既以屯爲見繫辭傳則明贊之云見乃謂之象是明以象指屯舉一屯見而家人蹇革可以隅反矣傳又於鼎贊云鼎象也鼎者屯之所旁通也合而言之則屯通於鼎爲象因而靜推諸傳其言象也云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云象者言乎象者也爻者言乎其變者也云成象之謂乾效法之

謂坤云見乃謂之象形乃謂之器云八卦成列象在其中矣云夫乾確然示人易矣夫坤隤然示人簡矣爻也者效此者也象也者像此者也云易者象也象也者像也云八卦以象告爻彖以情言蓋二五交易爲大中爲大極所謂形而上者道也成既濟六爻皆定無復更改爲器所謂形而下者器也一陰一陽之謂道有從乎道者爲兩儀乃家人上之屯三革四之蹇初皆成既濟則皆爲器無復能變化故屯必通乎鼎家人必通乎解蹇必通乎睽革必通乎蒙則不致皆成既濟而乾知大始之道不息故成成象屬乾而在

天成象玩變化見三字非成象無以見變化在地成
形謂坤作成物如鼎成咸在天成象也屯成既濟在
地成形也屯通鼎易也故易者象也變通則積終故
象也者像此者也像猶似也謂似積之也屯家人蹇
革皆八卦所成通於鼎解睽蒙蒙二之五則初筮告
所謂以象告非變通於蒙則不能成象不能成象則
非初筮之告故必變通於鼎解睽蒙乃以成象為初
筮也蒙二之五成觀與夬二之剝五同傳於剝賛云
觀象也謂成觀卽為象所以明八卦以象告卽所以
明四象之生八卦何也屯通於鼎為一象家人通於

解爲一象蹇通於睽爲一象革通於蒙爲一象象有四而屯鼎家人解蹇睽革蒙則爲卦者八故四象生八卦也第以屯變通鼎未及屯鼎之成旣濟咸第以家人變通解未及家人解之成旣濟咸第以蹇變通睽未及蹇睽之成旣濟益第以革變通蒙未及革蒙之成旣濟益故第謂之象所以別於形乃謂之器也乾坤坎離大中成同人比震巽艮兌大中成隨漸儀之於初四則比隨成屯同人漸成家人儀之於三上則比隨成蹇同人漸成革是八卦以有大極生兩儀恐其皆成旣濟而無以續終則必以屯易鼎爲象蹇

易睽爲象革易蒙爲象家人易解爲象是爲以象告卽是四象生八卦傳明以見字贊象字又明以象字贊鼎舉屯鼎而家人解可隅反矣因蒙彖初筮告而以觀象二字贊於剝又明云以象告是明以象贊蒙而剝之成觀必由於夬之成革以剝例蒙是亦以象贊革舉革蒙而蹇睽可隅反矣然則大有二之五卽是乾二之坤五坎二之離五歸妹二之五而後漸上之歸妹三卽是巽二之震五而後巽上之震三兌二之艮五而後艮上之兌三乃經之儀字不言於震巽艮兌而言於漸傳之大中而上下應不贊於乾坤坎

離而賛於大有何也大有者比所易也歸妹者漸所易也明易有大極是生兩儀也乾坤坎離震巽艮兌其爲大極生兩儀生四象固矣變而易之亦自有大極生兩儀生四象雖失道災凶苟能變易其有大極生兩儀生四象仍與八卦同故其羽可用爲儀不言於漸歸妹之成家人屯而言於漸歸妹之成家人臨聖人誘人改過之苦心與教人救敗之善術全在易有二字尊其名爲大極似乎夐然其莫可及不知一能轉移我卽有之乾二之坤五爲比比易爲大有巽二之震五爲漸漸易爲歸妹此兩卦易之最先故經

於漸明儀傳於大有明大中而以中未大贊坎此大彰明較著者也既云易有大極又云易有四象兩儀應大極不俟變易而卽生四象由兩儀而變易必俟變易乃有之故前云兩儀生四象此直云易有四象諸卦之變通皆不外屯家人蹇革之易而爲鼎解睽蒙故四象所以示也下取大有上九爻辭與大有傳大中上下應之文相貫而特指易有四象四字與易有大極四字相發明大極卽在四象之中四象不離大極之外四象一大極玩兩易有明白可見下云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八卦何以定吉凶卽所謂方

以類聚物以羣分吉凶生矣四象既生八卦由是鼎解成咸睽蒙成益則方以類聚屯家人蹇革成既濟則物以羣分如是則吉若屯雖易而爲鼎而乘馬泣血家人雖易而成解而負乘寇至蹇雖易而爲睽而載鬼一車革雖易而爲蒙而金夫取女如是則凶故八卦定吉凶何爲吉凶生大業繫辭傳云有功則可大可大則賢人之業又云富有謂之大業富卽富以其鄰之富功卽出門交有功之功其吉也鼎解成咸睽蒙成益屯家人蹇革成既濟固生大業其凶也鼎成恆大畜解成恆臨睽成損大壯蒙成損升甚至鼎

解睽蒙成泰變而通之有大極生兩儀生四象仍生大業故吉凶生大業大業不言成而言生何也終則有始乃爲大業其爲既濟而終謂之成其爲咸益又變通於損恆而始故謂之生業卽事也通變之謂事舉而措之天下之民謂之事業易有大極乃有大業故業之大屬生而不屬成大極二字並非實有一物如大乙北辰之類亦非虛无元渺如老氏莊生之說云易云大云生云極云是云儀云象云業孔子已一一贊明本無疑義說者不肯從經文傳文中求之而各傳以臆說宜其不可合耳要而言之大極元也兩

儀亨也四象利也大業貞也聖人贊易卽不離乎易。寧有一語出乎彖辭爻辭之外。四象所生之八卦。乃六十四卦中之八卦。非乾坎艮震巽離坤兌三畫之八卦。若三畫之八卦。尚未會重。何有於易。父母六子。何吉凶之有。既云易有大極。已是六畫之卦。惟不知其爲六十四卦中之八卦。乃從三畫之上。求所爲四象。求所爲兩儀。求所爲大極。宜乎有邵氏之說傳於揲蓍。已詳其分二掛一揲四歸奇云云。何必設立大極兩儀四象等名目。而沾沾如是哉。然則大極爲大中矣。何以六爻之動三極之道也。此正發明易有大

極生兩儀四象之義凡旁通兩卦十二爻其動者有六二五之動大極也初四三上之動兩儀也乃兩儀必視二五之動而動則二五固極初四三上亦極故云三極此義傳自明之傳凡稱中皆指二五而於大有稱大中於坎九五稱中未大是二五之動爲大極之道不必煩言以解節初九不出戶庭无咎謂四不之初而二之五也九二不出門庭凶謂二不之五而四之初也傳云失時極也然則初四應二五則不失時極此初四之動所以爲極之道也乾成家人坤成屯爲亢龍若有悔則家人上不之屯三而從解之二

五之解三文言傳云亢龍有悔與時偕極然則上不從解五則失時極此三上之動所以爲極之道也未濟初六濡其尾則二不之五雖易而無大極四之初又上之三成泰是初四之動既失時極三上之動亦失時極故傳云亦不知極也然則二五先初四三上而動一極初四從二五而動二極三上從二五而動三極初四三上先二五而動爲不知極二五從初四三上而動亦失時極失時卽失是故易有大極是生兩儀是字卽有孚失是之是是乃爲大極是乃生兩儀此爻之動有六而極所以有三也

天地之數五十有五　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

循按天地之數五十有五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三數不齊說者牽合傅會或謂大衍之數略其奇五而言五十（虞仲翔說按經明云五十五云五十云四十九非略言也）或謂五行各氣并氣并則減五（鄭康成說按生數成數相合何以獨減其一）或謂卦有六爻六八四十八加乾坤二用凡有五十初九潛龍勿用故四十九（荀爽說）或謂五十者十日十二辰二十八宿凡五十其一不用者天之生氣將欲以虛來實（京房說）或謂大極生兩儀兩儀生日月日月生四時四時生五行五行生十二月十二月生二十四氣北辰居中不動其餘四

十九轉運而用。馬融說或謂參天從三始，順數至五七九，不取於一。兩地從二起，逆數而至十八六，不取於四。艮爲少陽，其數三；坎爲中陽，其數五；震爲長陽，其數七；乾爲老陽，其數九；兌爲少陰，其數二；離爲中陰，其數十；巽爲長陰，其數八；坤爲老陰，其數六。八卦之數總有五十，故云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者，法長陽七七之數。崔憬說李鼎祚已駁破之或以其一不用爲易之太極。王弼說或謂五十有五減六畫之數而用四十九。姚信董遇說實而按之，皆不可信。惟秦九韶數學九章首述大衍數術蓍法表微，其術繇雜，不必皆是，而所說大衍五十

其用四十有九之義於經爲合此必非秦氏之所創葢有所受經生不明算數而其法傳諸疇人尚可考見焉五十有五爲天地之合數自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相加所得之數也明云天數五地數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數二十有五地數三十合一三五七九爲二十五合二四六八十爲三十又合二十五三十爲五十有五云二十五云三十云五十五皆是實數惟變化而行鬼神乃有大衍之數何爲變化在卦爻爲旁通在算數爲互乘衍字與演同周語水土通爲演漢書揚雄傳辭之

衍者。注云。衍。旁廣也。需二旁通晉五。傳云。衍在中也。大衍之衍。卽衍在中之衍。衍爲流通旁達。大衍猶云大通。乃由少而蔓延。引申以至於廣大。若減五十五爲五十。何得謂之衍。大衍之數五十者。天一地二天三地四互乘之數也。何爲互乘。一乘二爲二。二乘三爲六。此一二三之互乘也。二乘三爲六。六乘四爲二十四。此二三四之互乘也。三乘四爲十二。一乘十二仍爲十二。此三四一之互乘也。四乘一爲四。四乘二爲八。此四一二之互乘也。合爲五十。所謂大衍也。彼此互乘。蕃衍滋溢。故得爲衍。衍數自爲衍數。合數自

爲合數大衍之數五十與天地之數五十有五各爲一數不能牽合者也大衍之數僅以一二三四互乘者何也傳云揲之以四以象四時四時春木夏火秋金冬水土寄於其中蓍法旣準此以施其揲則必從四時之木火金水而衍之可知木火金水即一二三四也以數之生者衍之而得成數之六七八九生數能變成數已定不能變也是天地之數衍一二三四而得六七八九故相傳以爲五十不用者此也非不用大衍之數五十也其用四十有九者鄭康成謂五十之數不可以爲七八九六是也宋李泰伯郭子和

趙汝楳言之甚明李云五十而用四十九分於兩手掛其一則存者四十八以四揲之十二揲之數也左手滿四右手亦滿四矣乃扐其八而謂之多左手餘一則右手餘三左手餘三則右手餘一左手餘二則右手亦餘二矣乃扐其四而謂之少三少則扐十二幷掛而十三其存者三十六爲老陽以四計之則九揲也故稱九三多則扐二十四幷掛而二十五其存者二十四爲老陰以四計之則六揲也故稱六一少兩多則扐二十幷掛而二十一其存者二十八爲少陽以四計之則七揲也故稱七一多兩少則扐十六

幷掛而十七其存者三十二爲少陰以四計之則八揲也故稱八（見易圖叙論在盱江全集中）郭云蓍必用四十九者惟四十九卽得三十六三十二二十八二十四之策也蓋四十九去其十三則得三十六去其十七則得三十二去其二十一則得二十八去其二十五則得二十四世俗多以三多三少定卦象如此則不必四十九數以四十五四十一皆初揲非五則九再揲三揲非四則八矣豈獨四十五四十一爲然哉凡三十三十七五十三五十七六十一六十五六十九七十三七十七八十一八十五八十九九十三九十七皆可

得五九四八多少之象與四十九數為母者無以異獨不可得三十六二十四二十八三十二之策數故四十九為不可易之道見朱文公易說蓋本其父兼山之言而詳之不載傳家易說中趙云以四十九策用之則初變有五有九策數得九者十二得六者四得七者二十得八者二十八儻用五十策則初變惟有六策數得九得七者各十六得八者三十二得六者闕故不得不用四十九惟不得不用斯乃理之自然見毓宗刻通志堂經解中三君之說皆足以發明鄭氏而得所以用四十九不用五十之故乃四十九而掛一則分之揲之歸之者四十八策而已何以必用四十

九用四十九者其微妙即在掛一也用四十八則第一變所得非八則四與第二變第三變同蓋四十八者一一數之二二數之三三數之四四數之皆盡者也數之皆盡則左一右必三左三右必一左二右必二左四右必四每變四居其三八居其一合三變約之四居其九八居其三三變皆四為十二得三十六三變皆八為二十四得二十四三變兩四一八為十六得三十二三變兩八一四為二十得二十八此四十八策亦可得六七八九之數乃為三十六者二十七為三十二者亦二十七為二十八者九為二十四

者祇有一老陰之所得太少非其義也朱子蓍法考誤以此爲辨故用四十九爲一一數之二二數之三三數之四四數之皆奇一之數第一變掛一爲不用其奇而用四十八之偶數第二變第三變掛一爲不用其偶而用三十九四十三三十五三十一之奇數奇偶相生乃得三十六者十二得二十八者二十八得三十二者二十得二十四者四於是一三五七之奇數次弟皆以四爲等非如四十八策所得之參差不齊第一變之掛一正爲二變三變之掛一而設而四十九之數正爲三度掛一而用四十九四四數之奇一之數也奇

一則分而揲之左四右必一右四左必一或左二右必三右二左必三奇偶相遇皆得五不可以成變化行鬼神故掛其一而用四十八之偶則分而揲之右四者左必四右二者左必二右三者左必一右一者左必三用偶數則以奇遇奇以偶遇偶皆得偶數而成四數者三八數者一也一變之後扐餘四者歸奇其五四十九去五存正策四十四扐餘八者歸奇其九四十九去九存正策四十四十四四十四四數之不奇一適盡之數也不奇一適盡則仍以奇遇奇以偶遇偶皆得偶數而成四數者三八數者一也三變

皆用偶亦不可以成變化行鬼神故掛其一而用三十九四十三則分而揲之右二者左必一右一者左必二右三者左必四右四者左必三用奇數則奇與偶遇偶與奇遇皆得奇數而成三數者二成七數者二也二變之後扐餘三者歸奇其四於四十中去四存三十六於四十四中去四存四十扐餘七者歸奇共八於四十中去八存三十二於四十四中去八存三十六三十六四十三十二亦四四數之不奇一適盡之數也仍用二變之法掛一分揲得扐餘三扐餘七歸奇於三得四於七得八於是存四十者去四得

三十六去八得三十二存三十六者去四得三十二去八得二十八存三十二者去四得二十八去八得二十四傳於再扐之後云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百四十有四明示以三十六爲乾爻二十四爲坤爻七八九六以所存正策之三十六二十四三十二二十八而得揲者積也見廣雅積之以一則三十六積之以四則九矣積之以一則二十四積之以四則六矣積之以一則二十八積之以四則七矣積之以一則三十二積之以四則八矣虞仲翔云奇所掛之一策扐所揲之餘不一則二不三則四也取奇以歸扐

扐并合掛左手之小指爲一扐已一扐復分掛如初揲之歸奇於初扐并掛左手次小指閒爲再扐而再閏又分扐揲之如初而掛左手第三指閒成一變則布卦之一爻此言分掛扐極詳唐張轅乃有初揲掛一次兩揲不掛之說李泰伯郭子和皆依之郭云第二第三變雖不掛亦有四八之變蓋不必掛也趙汝楳駁之然第云後二變雖有四有八卻不容不掛不知其用四十有九全爲後兩掛而設謂不必掛者固未深求而謂不容不掛者亦非精核如後不必掛則初亦不必掛直用四十八策可矣不容不掛似因初

之掛而引爲例以充四營之數者詎知後兩掛正不因初之掛以爲例而初之掛轉因後二掛而引其端也其用四十有九以奇一爲其閒變化之樞也然掛不掛之聚訟總由不知歸奇象閏與五歲再閏之義即虞氏於再扐再閏亦未了然凡置閏前閏之後不能適盡尚有餘分存之積三年又有所餘乃合前所奇爲閏月掛一前閏餘分也扐三年所餘也揲得正策一歲十二會之正數也歸奇於扐即合前後之餘故象閏也閏仍不盡又有所奇則二變三變皆掛一也始掛一象前之所餘既分爲二則正策有兩扐亦

有兩一掛兩正兩扐其數五故象五歲此五歲之中有兩扐故象五歲再閏再扐者兩扐也既分爲兩則有兩正策卽有兩扐也兩扐之後又掛是五歲再閏仍有奇餘也核傳文則先以四十九策掛其一然後分四十八策爲二揲其一則有一扐又揲其一則有再扐先掛後分分而揲揲而扐傳先言分兩後言掛一者以象三必屬於象兩之後也云再扐而後掛不云再扐而後分則先掛後分明矣若已分則此掛一將取於左乎取於右乎必不然者也自再扐之義不明五歲之數莫指而或掛或不掛之說乃紛紛矣其

用四十有九而必係以大衍之數五十何也其用卽大衍之用也大衍者取天一地二天三地四而衍之爲五十也五十何以不可用其奇數不齊也其不齊何也一一數之奇一二二數之三三數之四四數之皆奇二奇不齊不可以用則必有以齊之齊之何如先齊其一二三四之等以爲無等也凡約其數奇一則無等以一約二約三約四皆奇一以二約三以三約四亦奇一惟以二約四則奇二仍有等必改二爲一以一約四乃無等此秦氏之連環求等於是以一一三四爲定母互乘之爲十二爲十二爲四爲三謂之衍數以一

約十二奇一以一約十二奇一以三約四奇一以四約三不可約乃用求一法求之得三共一一三謂之乘率用乘衍數以初一乘十二仍爲十二以次一乘十二仍爲十二以次一乘四仍爲四以次三乘三得九共三十七加衍母十二爲四十九是爲用數所謂其用四十有九此秦九韶書卦發微大衍術也其術即孫子三三賸二五五賸三七七賸二之術蓋相傳自昔孫子未詳其法而九章失載漢唐以來鮮言及者秦氏自言得諸隱君子而術以大衍名必文王周公遺法所流傳者也用其術以求易義而五十五

所以衍數爲五十。用數爲四十九。其四十九之用數所以必係於衍數之五十。乃可得而言。其揲蓍之法出於秦氏之傳會者。不可從。故取李郭趙之說。而其所衍所用。確有精義。殊乎諸家之穿鑿湊砌。故刪其揲法。而取其衍法用法。試申言之。乾策三十六。三其十二也。坤策二十四。兩其十二也。四十八。四其十二也。此以十二爲等者也。四十八旣扐。存四十四。存四十。存三十六。存三十二。存二十八。存二十四。此以四爲等者也。四爲四時。則十二卽爲十二會。以四合十二成一歲。故乾策三十六。於十二爲三。於四爲九。用

九卽用三也坤策二十四於十二爲兩於四爲六用六卽用兩也二十八爲四七之數三十二爲四八之數於十二之等不盡則不能成歲故用六用九而不用七用八也揲餘之一二三四卽天一地二天三地四之數也其用以一二三四之生數其得以六七八九之成數易取生生故用生數也以生爲始以成爲終也必以奇一爲樞乃得六七八九之數故五十不可用而用四十九而此四十九卽五十所約而得之故四十九乃五十之用數五十乃五十五數之衍數衍而用之乃成變化而行鬼神五十者一二三四所

衍也四十九者約一二三四為一二三四之所衍也一二三四之衍母為二十四一二三四之衍母為十二是半之也以其半衍而用之為三十七仍加十二為四十九仍以一二三四為用也以一二三四之衍數不能奇一變化而為一二三四之衍數一二三四之衍數仍不能奇一又變化而為三十七之用數三十七不可以得六七八九又加衍母為四十九是四十九與五十為一二三四之所變通即為一二三四求六七八九之樞紐是術也超乎九章之外非聖人不能作豈虛中虛一之空言所能解哉求等求一所

以化不一者爲一。皆自然造於微推而表之附於左。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02	04	06	08	10	12	14	16	18
03	06	09	12	15	18	21	24	27
04	08	12	16	20	24	28	32	36
05	10	15	20	25	30	35	40	45
06	12	18	24	30	36	42	48	54
07	14	21	28	35	42	49	56	63
08	16	24	32	40	48	56	64	72
09	18	27	36	45	54	63	72	81
皆以一爲等	皆以二爲等	皆以三爲等	皆以四爲等	皆以五爲等	皆以六爲等	皆以七爲等	皆以八爲等	皆以九爲等

右等數　按等卽乘數之等揲蓍以三十六爲九三十二爲八二十八爲七二十四爲六皆四之等

○一○一無　○二○一無　○𝍢○一無○𝍢○二無　○三○𝍠無○三○𝍡

有○三○𝍢無　○三○𝍠無○𝍬○𝍡無○𝍬○𝍢無○𝍬○𝍣無　○𝍮○𝍠

無○𝍮○二有○𝍮○𝍢有○𝍮○三有○𝍮○𝍬無　○𝍦○𝍠無○𝍦○𝍡無

○𝍦○三無○𝍦○三無○𝍦○𝍬無○𝍦○𝍮無　○𝍰○𝍠無○𝍰○𝍡有○𝍰

○𝍢無○𝍰○𝍣有○𝍯○𝍤無○𝍰○𝍮有○𝍰○𝍦無　○𝍧○一無○𝍧○二

無○𝍧○三有○𝍧○三無○𝍧○𝍬無○𝍧○𝍮有○𝍧○𝍯無○𝍧○𝍰無

𝍠○○𝍠無𝍠○○𝍡有𝍠○○𝍢無𝍠○○𝍣有𝍠○○𝍬有𝍠○○𝍮有𝍠○○𝍯

無𝍠○○𝍰有𝍠○○𝍰無

右有等無等　按大衍用數四十有九以一一數之二二數之三三數之四四數之皆奇一奇一則無等故以一二三四求奇一必先求無等無等者奇一也故凡奇一者無等何爲奇一必一一數之皆盡二三以上數之皆餘一也假如九與七一九如九一七如七假如二與五一二如二一五如五皆以一爲等即無等也若四與十則以二爲等六與九則以三爲等推之八十一與九十九則以九爲等二百四十與一千零二十則以十二爲等大抵兩偶數則必有等兩奇數則或有或無如七與九則無三與九則有也一

奇數一偶數則亦或有或無如八與五則無九與六則有也無則用之有則必求奇一變通而用之求奇一故必連環求等也

○𝍨　○三

右兩奇　按九九數中惟九與三兩奇有等求其無等則化三爲一一與九則無等也何以化三爲一凡乘法可以互通如一三爲三以三乘一則以三爲等可也以一乘三則以一爲等亦可也以三爲等則有等以一爲等則無等故化三爲一若九則三三如九九以三爲等改爲三仍以三爲等故不可用此兩奇

之化法也

𝍣𝍪　𝍥𝍪　𝍰𝍡　𝍥𝍣　𝍧𝍫　𝍰𝍮

右兩偶　按兩偶必有等必約成一奇一偶而後無等如四二以二為等一二如二可化二為一二二如四不可化四為二也六八亦以二為等二三如六可化六為三二四如八不可化八為四也化四為二二與二仍以二為等化八為四與六亦仍以二為等秦氏所謂約奇弗約偶也

𝍮𝍢　𝍧𝍮　〇𝍫　𝍠〇

右一奇一偶　按十數中一奇一偶有等者惟十六與

三九與六十與五也六三三九六皆以三爲等五十以五爲等一三如三二三如六三三可化一六可化二三三如九二三如六六可化二九可化三二五得一十一五如五五可化一十可化二依約奇弗約偶之例則宜化三爲一化九爲三化五爲一然化九爲三三與六仍有等三三如九之不可化三猶二二如四之不可化二也化五化三爲一可化矣然見一恐其太多則不若化六爲二二與三九一奇一偶亦無等也此秦氏所謂約得五而彼有十則約偶弗約奇也大抵凡兩數疊乘之數無論奇偶皆不可化如二二如

四不可化二三三如九不可化三四四一十六不可化四五五二十五不可化五六六三十六不可化六七七四十九不可化七八八六十四不可化八九九八十一不可化九是也凡乘之數有一無論奇偶皆不可多化如一二如二一三如三一四如四一五如五一六如六一七如七一八如八一九如九必不得已而乃化爲一也何爲不得已如兩奇數之九與三九既不可化三則三不得不化一也如兩偶數之四與二四既不可化二則二不得不化一也其一奇一偶可化一可不化一則不可化一也秦氏所謂求定

數勿使兩位見偶勿使見一太多見一太多則借用繁也

一二無等　一三無等　一四無等　一變

二三無等　二四有等　二變

三四無等　三變

右連環求等　按此以天一地二天三地四連環求之也內惟二四兩偶有等故化二二為一秦氏有積尺尋原於連環求等之式最為詳明錄於左而釋之

金	石	絲	竹	匏	土	革	木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	〇
三	二	一	〇	丄	三	〢	〢
〡	〡	〡	〡	〇	〇	〇	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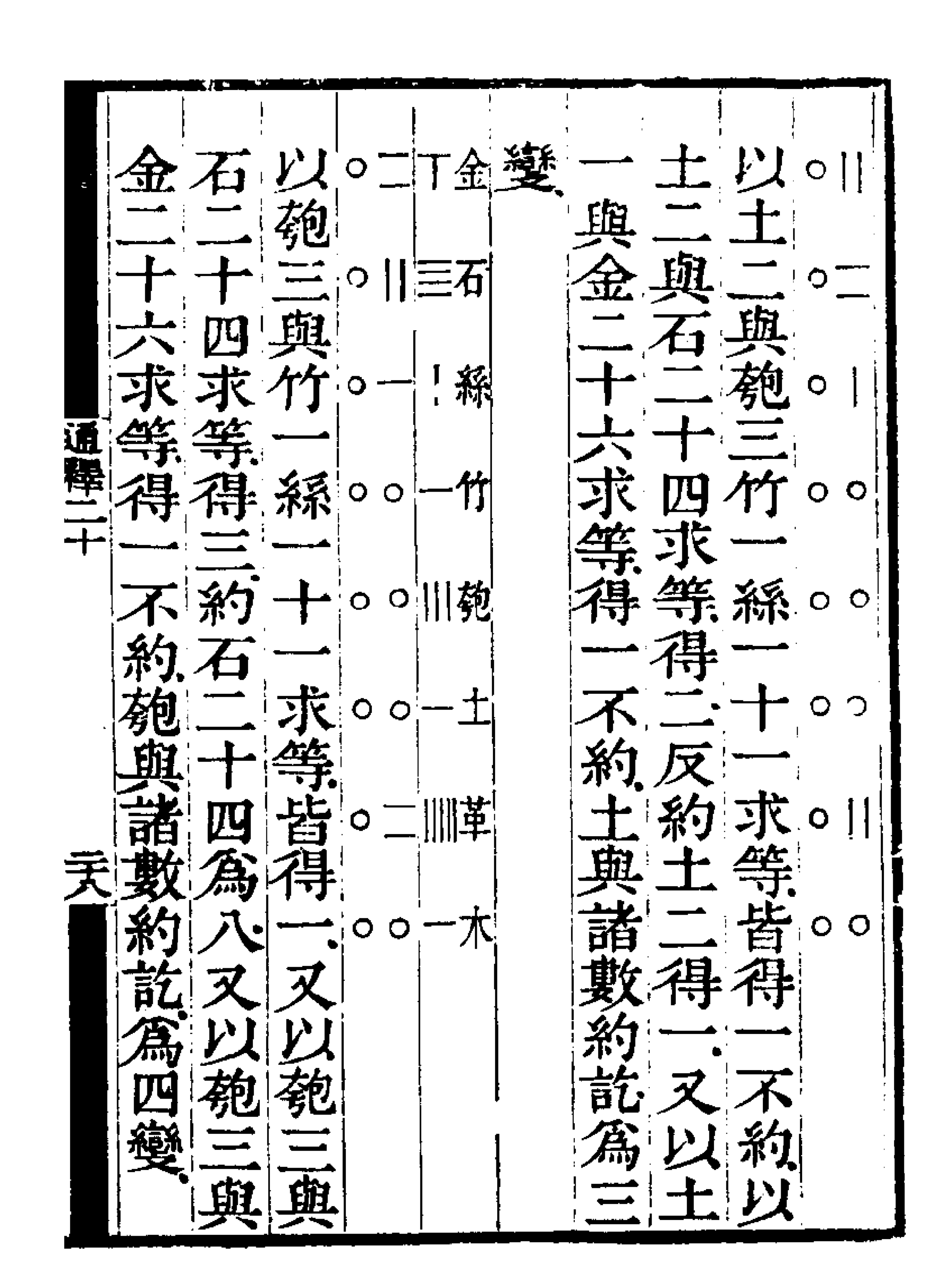
先以木二十與革二十五求等得五乃反約木二十爲四木四與土五十求等得二以約五十爲二十五木四與匏六十求等得四約六十爲一十五木四與竹一百求等得四約一百爲二十五木四與絲一百一十求等得二約一百一十爲五十五木四與石一百二十求等得四反約木四爲一以木一與金求等得一不約爲木與諸數求等約訖爲一變

金	石	絲	竹	匏	土	革	木
○	○	||||	||||	≡	||||	≡	|
三	二	≡	二	|	二	||	○
|	|	○	○	○	○	○	○

次以革二十五與土五十求等得二十五約五十爲

二以革二十五與匏一十五求等得五約匏一十五
爲三以革二十五與竹二十五求等得二十五約竹
二十五爲一又以革二十五與絲五十五求等得五
約絲五十五爲一十一以革二十五與石一百二十
求等得五約一百二十爲二十四以革二十五與金
一百三十求等得五約金一百三十爲二十六革與
諸數約訖爲二變　按革二十五不與一變之土二
十五約仍與原數土五十約者恐見一多也此秦氏
故示人以活法耳

金	石	絲	竹	匏	土	革	木
丄	〣	一	〡	三	〢	〣	〡



‖二|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以土二與匏三竹一絲一十一求等皆得一不約以土二與石二十四求等得二反約土二得一又以土一與金二十六求等得一不約土與諸數約訖爲三變

金石絲竹匏土革木

丅三|一|||一||||一

二‖一〇〇〇二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以匏三與竹一絲一十一求等皆得一又以匏三與石二十四求等得三約石二十四爲八又以匏三與金二十六求等得一不約匏與諸數約訖爲四變

金	石	絲	竹	匏	土	革	木
丁	亖	[illegible]	一	川	一	‖‖	一
二	○	一	○	○	○	二	○
○	○	○	○	○	○	○	○

次以竹一與絲一十一石二十四金二十六求等皆得一竹與諸數約訖爲五變 按竹一與石八求等同於與二十四求等秦氏省列前圖式故不云與石八而仍前圖式爲二十四也

以絲一十一與石二十四金二十六求等皆得一不約爲六變

以石二十四與金二十六求等得二約金二十六爲一十三至此七變連環求等約訖得數爲定母 按

以石二十四與金二十六求等得二以石八與金二十六求等亦得二省前一圖式故不言八也秦氏故言此以示八

金	石	絲	竹	匏	土	革	木
𝍢	𝍰	𝍠	一	𝍢	一	𝍤	一
一	〇	一	〇	〇	〇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右為定母　按以一二三四連環求等化為一一三四以此例之可明秦氏又有續等求法見推計土功亦詳釋於左

甲	乙	丙	丁
三	𝍧	三	𝍣
卌	一	𝍡	二
〇	〇	〇	〇

先以丁丙求等又以丁乙求等皆得一不約次以丁甲求等得六約甲五十四爲九不約丁次以丙與乙求等又以丙與甲九求等皆得一不約後以乙與甲九求等得一不約復驗甲九與丁二十四猶可再約又求等得三以約丁二十四得八復乘甲九爲二十七　按秦氏例云或皆約而猶有類數存姑置之俟與其他約徧而後乃與姑置者求等約之蓋有兩數求等彼此約之皆不能無等者則必續約之非必約畢後乃知之也如五十四與二十四一爲六九之數一爲四六之數約二十四爲六固有等約二十四爲

四亦有等約五十四爲九固有等約五十四爲二十七亦有等勢必再約一次乃得無等故先約甲五十四爲九後又約丁二十四爲八也約二十四爲八又以三乘九爲二十七者所以省求一之煩也何言之甲乙丙丁求衍數甲得三千八百乙得五千四百丙得四千一百零四丁得一萬二千八百二十五以丁定母八約一萬三千八百二十五奇一則不必更用求一術若不以三乘九爲二十七則甲母九乙母一十九丙母二十五丁母八求衍數甲得三千八百乙得一千八百丙得一千三百六十八丁得四千二百

七十五以丁毋八約四千二百七十五不能奇一而奇三必用求一法求得天元併數三以乘四千二百七十五亦得一萬二千八百二十五與三乘甲毋所得衍數同故豫以三乘之省後此之求一也試推言之如甲一十二乙六丙五丙乙丙甲無等甲與乙則必有續等既以三約十二爲四又必以二約六爲三既以二約六爲三又以二乘四爲八猶以三約二十四爲八又以三乘九爲二十七也甲定母八乙定母三丙定母五求衍數得甲一十五乙四十丙二十四以乙毋三約四十奇一若不以二乘甲四則甲毋四

乙母三丙母五求衍數得甲一十五乙二十丙一十二以乙母三約二十不能奇一而奇二必用求一法得天元併數二以乘二十亦得四十與二乘甲母所得衍數同故豫以二乘之省後此之求一也

一乘一得一　又以三乘得三　一乘一得一　又以四乘得四　三乘一得三　又以四乘得十二　四乘一得四　又以三乘得十二

右以定母互乘得衍數　按原數一二三四互乘爲大衍之數五十既求等化爲定母一一三四互乘得此數

一乘一得一　又以三乘得三　又以四乘得十二
右以定母連乘爲衍母
衍數十二以定母一約之奇一　衍數十二以定母
一約之奇一　衍數四以定母三約之奇一　衍數
三以定母四約之不足約以大衍求一術入之
右求奇數　按乘數必得奇一不得奇一必用求一
術求其奇一秦道古云凡奇數得一者便爲乘率今
衍數是三乃與定母四用大衍求一術入之置奇右
上定居右下立天元一於左上先以右上除右下所
得商數與左上一相生入左下然後乃以右行上下

以少除多遞互除之所得商數隨即遞互累乘歸左
行上下須使右上末後奇一而止乃驗左上所得以
爲乘率今依其式列而解之

川 置奇右上　三 定母居右下　一 先以右上約右下止約一次則以一爲商數

一 立天元一左上　一 以商數乘左上入左下爲歸數

以右上三約右下四餘一又以餘一與三相求

川 以餘一約奇三二次爲商數二　川 置奇三右上　一 置餘一右下

三 以歸數二加入前天元一得三　二 以商數二乘前歸數一得歸數二

以右下一約右上三是以少除多約兩次右上奇三
餘一所謂末後奇一而止也左上天元一所加歸數

得三卽爲乘率先以右上約右下次以右下約右上
故云上下以少除多兩次卽止則所謂遞互累乘者
不繁合前奇數爲一一一三衍數之三乃不可奇一
之三此三爲求一之三同是三而用不同也
以奇一乘衍數十二爲十二　以奇一乘衍數十二
爲十二　以奇一乘衍數四爲四　以奇三乘衍數
三爲九　合之得三十七不可求六七八九加衍母
十二爲四十九
右其用四十有九　按衍者衍一二三四爲五十也
用者用一一三四爲四十九也以五十用爲四十九

其中轉折如此，所謂成變化行鬼神。若漫於五十中去其一，有何妙理乎？更推而廣之於左。

衍數二　母一奇一

衍數三　母一奇一（約二次）母二奇一

衍數四　母一奇一（約三次）母二盡（約二次）母三奇一

衍數五　母一奇一（約四次）母二奇一（約二次）母三奇二

母四奇一

衍數六　母一奇一（約五次）母二盡（約三次）母三盡（約二次）

母四奇二（不可求）母五奇一

衍數七　母一奇一（約六次）母二奇一（約三次）母三奇一（約二次）

母四奇三　母五奇二　母六奇一

衍數八　母一奇一(約七次)　母二盡(約四次)　母三奇二(約三次)

母四盡(約二次)　母五奇三　母六奇二(不可求)

母七奇一

衍數九　母一奇一(約八次)　母二奇一(約四次)　母三盡(約三次)

母四奇一(約二次)　母五奇四　母六奇三(不可求)

母七奇二　母八奇一

衍數十　母一奇一(約九次)　母二盡(約五次)　母三奇一(約三次)

母四奇二(約二次)　母五盡(約二次)　母六奇四

母七奇三　母八奇二　母九奇一

衍數十一　母一奇一約十次　母二奇一約五次　母三奇二約三次
母四奇三約二次　母五奇一約二次　母六奇五
母七奇四　母八奇三　母九奇二
母十奇一
衍數二十一　母一奇一約十一次　母二盡約六次　母三盡約四次
母四盡約三次　母五奇二約二次　母六盡約二次
母七奇五　母八奇四　母九奇三
母十奇二　母十一奇一
衍數三十一　母一奇一約十二次　母二奇一約六次　母三奇一約四次
母四奇一約三次　母五奇三約二次　母六奇一約二次

母七奇六　母八奇五　母九奇四

母十奇三　母十一奇二　母十二奇一

右求奇，凡奇一，則不必更求，凡不可求者，必先以連環求等駁之，約盡則不可求其奇二以上，必求奇一，表於左。

衍數五　奇二　母三　商一　減餘一 下行

天元一　歸數一

減餘一　商一　奇二　餘一 上行

互乘一　併二

以併數二乘衍數得十以母三約三次奇一

衍數七　奇三　母四　商一　減餘一

天元一　歸一

減餘一　商二　奇三　餘一

互二　併三

以併數三乘衍數得二十一以母四約五次奇一

衍數七　奇二　母五　商二　減餘一

天元一　歸二

減餘一　商一　奇二　餘一

互二　併三

以併數三乘衍數得二十一以母五約四次奇一

衍數八　奇二　母三

法同第一術得併數二乘衍數得十六以母三約

五次奇一

衍數八　奇三　母五　商一　減餘二

天元一　歸一

減餘一　商一　奇三　餘二

互一　併二

以併數二乘衍數得十六以母五約三次奇一

衍數九　奇四　母五　商一　減餘一

天元一　歸一

減餘一　商三　奇四　餘一

互三　併四

以併數四乘衍數得三十六以母五約七次奇一

衍數九　奇二　母七　商三　減餘一

天元一　歸三

減餘一　商一　奇二　餘一

互三　併四

以併數四乘衍數得三十六以母七約五次奇一

衍數十　奇三　母七　商二　減餘一

天元一　歸二

減餘一　商二　奇三　餘一

互四　併五

以併數五乘衍數得五十以母七約九次奇一

按以前次商互乘歸數皆一乘不長此以次商二

乘歸數二得四與天元一相併爲五乃見互乘之

妙

衍數一十　奇二　母三

法同第一術得併數二乘衍數得二十以母三

約七次奇一

衍數一十　奇三　母四　商一　減餘一

天元一　歸一

減餘一　商二　奇三　餘一

互二　併三

以併數三乘衍數得三十三以母四約八次奇一

衍數十一　奇五　母六　商一　減餘一

天元一　歸一

減餘一　商四　奇五　減一

互四　併五

以併數五乘衍數得五十五以母六減九次奇一

衍數十一　奇四　母七　商一　減餘三

天元一　歸一

減餘一　商一　奇四　餘三

互一　併二

以併數二乘衍數得二十二以母七約三次奇一

衍數十一　奇三　母八　商二　減餘二

天元一　歸二

減餘一　商一　奇三　餘二

互二　併三

以併數三乘衍數得三十三以母八約四次奇一

衍數十一　奇二　母九　商四　減餘一

天元一　歸四

減餘一　商一　奇二　餘一

互四　併五

以併數五乘衍數得五十五以母九約六次奇一

衍數十二　奇二　母五

法同第三術得併數三乘衍數得三十六以母五

約七次奇一

衍數十二　奇五　母七　商一　減餘二

天元一　歸一

減餘一　商二　奇五　餘二

互二　併三

以併數三乘衍數得三十六以母七約五次奇一

衍數十三　奇三　母五

法同第五術得併數二乘衍數得二十六以母五

約五次奇一

衍數十三　奇六　母七　商一　減餘一

天元一　歸一

減餘一　商五　奇六　餘一

互五　併六

以併數六乘衍數得七十八以母七約十一次奇

一

衍數十三　奇五　母八　商一　減餘三下行

天元一　歸一

減餘二　商一　奇五　餘三上行

互一　併二

次餘二　初餘三　商一　減餘一下行

互二　併三以互二併前互一

減餘一　商一　次餘二　三餘一上行

互三　併五以互三併前互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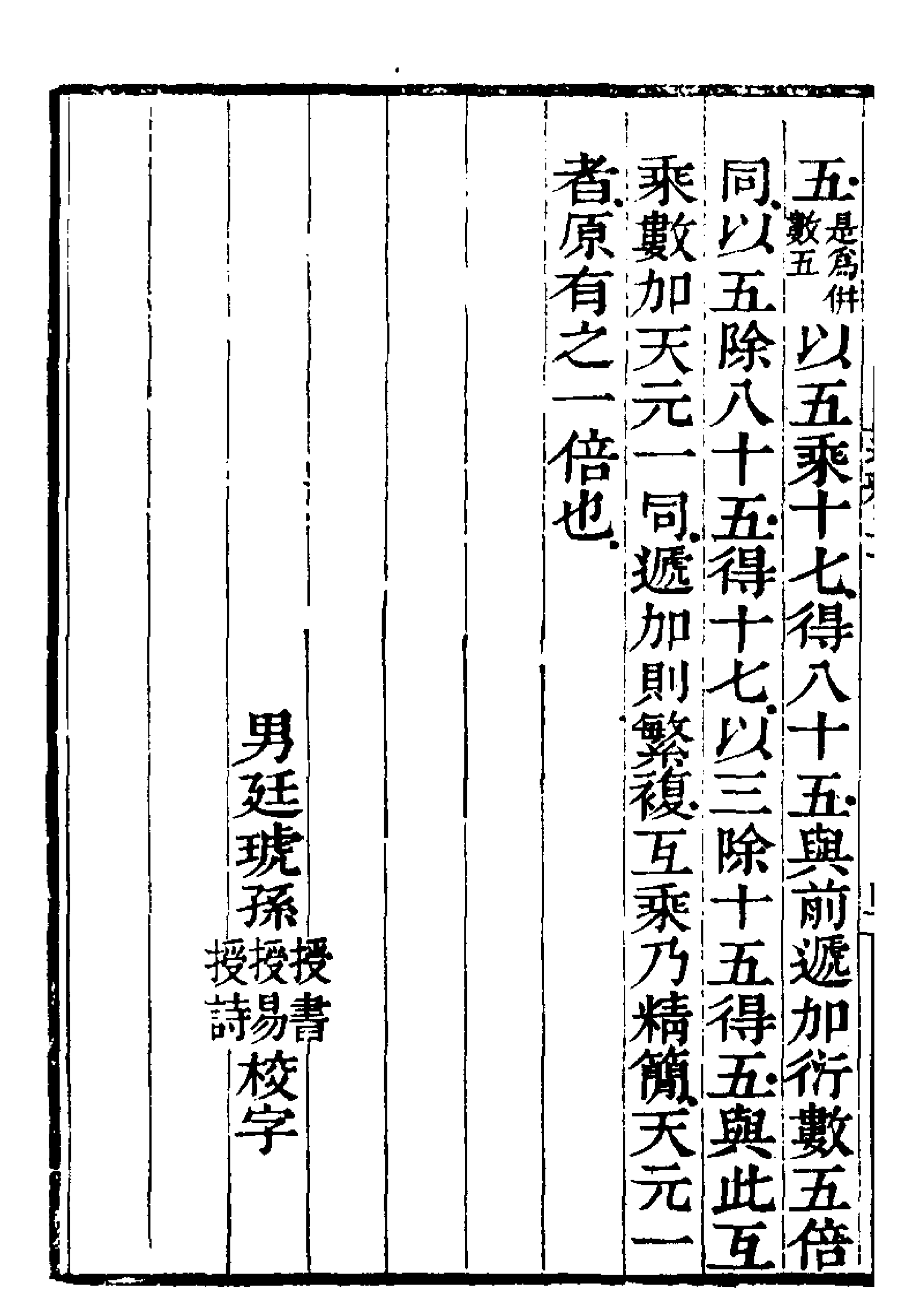
以併數五乘衍數得六十五以母八約八次奇一

按以前次商卽奇一而止不用三商此次商減餘

數二末奇一故用三商四商必減餘奇一乃止以奇約母則下行以母減奇則上行母所減之餘多寡不問而以奇所減之餘一不一爲行止所求者奇一故減奇餘一乃止減奇未餘一仍不止用上行下行者別乎奇減母母減奇之不同也

右十九條皆依秦氏法推之蓋求奇一之法有三一則遞加衍數假如衍數十七以七七數之奇三七爲母欲求奇一則加一倍爲三十四以七約之奇六又加一倍爲五十一以七約之奇二又加一倍爲六十八以七約之奇五又加一倍爲八十五以七約之奇一凡

加衍數共五倍。而得奇一。此一法也。一則遞加奇數。如衍數十七。以七七數之奇三。欲求奇一。則於奇三加一倍為六。以母七約之不足。又加一倍為九。以母七約之奇二。又加一倍為十二。以母七約之奇五。又加一倍為十五。以母七約之奇一。凡加奇數共五倍。而得奇一。此又一法也。一則秦道古求一法。右十九條所推是也。其法不用加而用減。如衍數十七。以七七數之奇三。以奇三約母七二次。次數即商數也約二次為商二而得奇一。此下行所得即減餘一又以此奇一約奇三二次而得奇一。此上行所得以二次互乘二次得四。即以商二乘商二加原有之一倍。併為



五是為併數五以五乘十七得八十五與前遞加衍數五倍同以五除八十五得十七以三除十五得五與此互乘數加天元一同遞加則繁複互乘乃精簡天元一者原有之一倍也

男廷琥授書
孫授易
授詩校字